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8)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控股股東擬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參與換購基金份額的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控股股東擬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參與換購基金份額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剛

中國，上海，2021 年 11 月 19 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吳海君、管澤民、金強、杜軍、金文敏、黃翔宇及黃飛；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解正林及彭琨；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遠勤、唐松、陳海峰、楊鈞及高松。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参与 换购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石化”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持有本公司 5,460,000,000 股 A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44%。
- 换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的主要内容：中国石化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参与换购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 ETF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中国石化换购不超过 1,600 万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15%）A 股股票价值对应的基金份额。中国石化承诺在基金成立后 90 天内不转让使用股票换购获得的基金份额。

一、换购证券投资基金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石化	5%以上第一大股东	5,460,000,000 股	50.44%	IPO 前取得： 5,460,000,000股 ^注

上述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主体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注:其中包括根据2015年8月14日公司披露的《股权分置改革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司2013年公积金转增股本后,中国石化通过公积金转增增加1,820,000,000股。

二、换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用于换购的股票数量(股)	计划用于换购的股票比例	换购方式	竞价交易期间	换购合理价格区间	计划用于换购的股票来源	拟换购原因
中国石化	不超过:16,000,000股	不超过:0.1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000,000股	2021/12/13~2022/6/12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战略发展需要

注:换购证券投资基金属于非交易过户行为,所涉及股票占用竞价减持额度。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中国石化承诺在基金成立后90天内不转让使用股票换购获得的基金份额。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 根据于2013年6月20日披露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中国石化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原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后首个交易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24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2. 根据2015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等事项的公告》,中国石化承诺在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

本次拟换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中国石化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参与换购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存在不确定性。实际参与换购的股份数量和换购的基金份额以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换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中国石化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